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37号）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21,604,938股，每股发行价9.72元，扣除证券公司承销费、保荐费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990,563.4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1月2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2CDAA5B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非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25年度以前使用募集资金8,751.46万元，其中：2022年度投入募投项目1,467.45万元，2023年投入募投项目4,249.55万元，2024年投入募投项目3,034.46万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1,067.38万元，该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22CDAA5F0005号鉴证报

告。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67.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2025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利息收入	2025 年募集资金使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投入	本期支出	手续费	补充流动资金	
120,155,976.83	285,061.45		23,711,736.10	364.57	56,540,090.02	40,188,847.59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20100101593091	36,149,356.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20100101592932	4,039,491.29
合计	—	40,188,847.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本公司依照该制度严格执行，确保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规范。

对于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2022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华智”）分别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称“兴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按照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在兴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431020100101593091）、子公司德阳华智在兴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431020100101592932）

仅用于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0,673,814.78 元，该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 XYZH/2022CDAA5F0005 号鉴证报告。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67.3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无节余募集资金。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8月31日。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

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15,138.02 万元，终止办公楼和部分设备的建设；将募投项目调整后预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 56,540,090.02 元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附件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件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99.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1.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54.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54.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22.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2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年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年末投 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是	19,999.06	15,138.02	2,371.17	11,122.64	73.47%	2025 年 8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999.06	15,138.02	2,371.17	11,122.64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9,999.06	15,138.02	2,371.17	11,122.64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由于在建设过程中，公司结合自身生产需求和市场最新动态，对设备方案进行了全面的评估与论证，并在产能整合、数字化建设和工艺流程等方面进行了统筹与优化，争取配备更加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投资进度。为确保后续工作的稳步实施，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15,138.02 万元，终止办公楼和部分设备的建设；将募投项目调整后预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 56,540,090.02 元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40,188,847.59 元，其中 36,149,356.30 元作为活期存款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4,039,491.29 元作为活期存款存放于子公司德阳华智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无

附件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	15,138.02	15,138.02	2,371.17	11,122.64	73.47%	2025年 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138.02	15,138.02	2,371.17	11,122.6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系公司结合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市场情况及公司情况等因素，经过充分论证可行性后制定。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近年来地方政府在市政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规模收缩，导致智慧路灯等新基建项目的市场需求增速放缓。为节省投资成本、匹配市场需求，公司一方面压缩非核心投资，取消办公楼建设、部分设备采购等非必要开支，并通过从母公司华体科技搬迁部分设备，确保各环节的产能不受影响，减少重复投资；另一方面在建设过程中通过设备智能化改造、优化工艺流程等方式提升单位设备产出效率，弥补投资规模缩减的影响，保证产能目标的实现。综上所述，基于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投资成本，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终止办公楼和部分设备的建设。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15,138.02万元，终止办公楼和部分设备的建设；将募投项目调整后预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56,540,090.02元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将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8月31日。 智慧路灯智能制造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5年2月28日，由于在建设过程中，公司结合自身生产需求和市场最新动态，对设备方案进行了全面的评估与论证，并在产能整合、数字化建设和工艺						

	流程等方面进行了统筹与优化，争取配备更加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投资进度。为确保后续工作的稳步实施，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